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中绿电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 绿电 G1

##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星期三）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7日上午9:15—9:25, 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下午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北京礼士智选假日酒店会议室(地址：北京东城区礼士胡同 18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00 为等额选举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选举周现坤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强同波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本次提案 1.00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

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 （二）审议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关于提名部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股东大会会议案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信函、邮件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以2025年5月6日及以前收到登记证件为有效登记)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4. 登记手续：
  - (1) 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件、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5.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6.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昌杰

联系电话：(010)85727713

公司传真：(010)85727714

电子邮箱：[cgeir@cge.cn](mailto:cgeir@cge.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5 号 10 层

邮编：100020

7.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 **五、其他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六、备查文件**

1.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其他报告文件
3.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37”，投票简称为“ZLD 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一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

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7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被委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周现坤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强同波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日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